

安庆市档案馆

安庆市档案馆平安建设集中宣传月活动 工作方案

机关各科室、所，党总支：

为广泛动员和引导全馆干部职工、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创建平安建设优秀市和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营造人人知晓、人人参与、人人受益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幸福感，根据《关于开展平安建设集中宣传月活动的通知》（庆平安办明电〔2021〕5号）文件要求，决定5月份至6月份在全馆开展平安建设集中宣传月活动。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通过开展宣传活动，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平安建设的知晓率、参与率和支持率，不断开创新时代平安安庆建设的新局面，为我馆档案事业发展创造良好的平安稳定环境，为建党100周年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二、活动时间

2021年5月至6月。

三、主要内容

1. 大力宣传关于平安建设（综治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

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关于维护国家安全、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等方面提出的新部署、新要求。组织学习省、市关于平安建设的系列决策部署。结合自身职能，广泛宣传平安建设（综治工作）的重大意义，努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2. 大力宣传平安建设先进典型。深入挖掘身边先进典型，大力弘扬政法英模感人事迹和崇高品质，积极宣传在抗疫斗争中涌现的先进人物、先进事迹，以及人民群众、平安志愿者等积极参与平安创建的典型事例，弘扬社会正能量。

3. 结合档案工作职能，开展档案领域平安建设宣传。

结合“6.9”国际档案日，开展档案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学习《档案法》，提高全馆干部职工依法治档能力和学法、用法水平。严格落实单位办公区和档案馆库人防、物防、技防各项制度措施，做好双休日及节假日安全排查，切实做到馆库安全。

四、活动形式

1. 采用横幅、LED电子显示屏，结合“两微一端”及门

户网站开展平安建设宣传，通过文字、图片等方式，持续宣传报道本单位创建平安单位、优化治安环境的活动。

2. 采用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等形式组织学习中央、省、市关于平安建设的系列决策部署及平安建设先进人物典型事迹。

3. 指导平安建设（综治工作）联系点太湖县天华村平安建设宣传工作。

五、活动要求

高度重视，把平安建设集中宣传月活动与创建全国平安建设优秀市、开展全国市域治理现代化试点和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等工作紧密结合，切实加强对平安建设宣传活动的组织、领导，结合档案工作实际，广泛发动、周密安排、精心组织，有序推进，保障平安建设集中宣传月工作扎实开展，取得实效。

